

艺术界惊心动魄的欲望纠葛
极富优雅与魅惑的汉语书写

尔雅著

同塵

作家出版社

同
塵

尔 雅 著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同尘 / 尔雅著. -- 北京 : 作家出版社, 2016.3

ISBN 978-7-5063-8782-8

I. ①同… II. ①尔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47570 号

同 尘

作 者： 尔 雅

责任编辑：雷 容

装帧设计：焚香图文

出版发行：作家出版社

社 址：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 编：100125

电话传真：86-10-65930756（出版发行部）

86-10-65004079（总编室）

86-10-65015116（邮购部）

E-mail:zuojia@zuojia.net.cn

<http://www.haozuojia.com> (作家在线)

印 刷：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：152×230

字 数：360 千

印 张：27

版 次：2016 年 4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8782-8

定 价：39.00 元

作家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，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目 录

contents

第一章	许多多	1
第二章	刘小美	56
第三章	许百川	91
第四章	许多多	133
第五章	许百川	166
第六章	许多多	208
第七章	许百川	265
第八章	朵焉	304
第九章	许多多	341
第十章	刘小美	369
第十一章	许百川	386
后 记		423

第一章 许多多

1

我是多多。洛镇的艺术家。洛镇在洛州的南面，洛水的北面，是一个荒凉偏远的小镇。我看十本中国地图，其中九本地图上都没有标出洛镇的位置，只有一本地图上有洛镇的名字，但是这两个字看上去很小，小得像一只蚂蚁。在古代就不是这个样子了。那时候洛镇是整个洛州的中心，洛水就从洛镇穿城而过，商旅往来，水草茂盛，妓女们唱歌，男人们赋诗，人人都是艺术家。人人都觉得琴棋书画比吃饭还要紧。只可惜爆发了战乱。战乱过后，洛镇衰败。现在只剩下一段古城墙，残垣断壁，满目萧条，放眼望去，昔日的繁华早已如过眼烟云。更主要的是，在那场战火之中，洛镇的艺术家们都死了。此后洛镇就没有出现过艺术家。几百年来一直如此。因此算起来我是唯一的一位活着的艺术家。我也是唯一一位晓得洛镇为什么没有艺术家的人。想起这一点儿，我感到很自豪。当然，在洛镇做一个艺术家需要勇气。因为现在的洛镇早已不是古代的那个洛镇。有时候我觉得自己比那段古城墙还要孤独。但是我不怕。总有一天，我会出人头地，成为人人景仰的艺术家。我已到不惑之年，但是这不算晚。艺术的寿命比人的一生要长得多。作为一个艺术家，就算我从现在开始也还是来得及。有个画螃蟹的艺术家你晓得的，他四十岁的时候还是个木匠，有一天他梦见自己手拿着画笔画螃蟹，醒来之后他果然就会画螃蟹了；

他画的螃蟹比商店里卖的要贵很多。他一下子就名满天下，富可敌国。艺术就是这个样子的：艺术家画出的任何东西都比实际的那些东西要贵，因为画出来之后，那些东西就比原来的东西要好了。

我从小就天赋异禀，心怀鸿鹄之志。我经常坐在古城墙脚下，想象古代时候，洛镇曾经的繁华。我想象自己就是那时候的一位艺术家，长袖飘飘，容貌俊美，正骑着一匹高头大马穿过洛镇的城门，洛镇的人们早就期盼着我的到来，无论王宫权贵还是庶民百姓，看见我之后，都在引颈而待，神色里充满了敬仰之情。人人都在渴望得到我的一幅作品，因为我的画会让洛镇的人们蓬荜生辉，是比美酒、夜宴和美人更好的享受。洛镇那时候有身材美妙、知书达理的女人，他们因为仰慕我的声名，从贴满窗花的窗户里向我暗送秋波，随时准备为我脱衣解带。我沉迷于这种想象，经常在古城墙边坐上一整天。我还以树枝为画笔，以地面为宣纸，画出一幅又一幅画来。没有人教我怎么绘画，但是我画的山水鸟兽、苍松翠柏却都很是精妙。这就是我和常人不一样的地方。你能够想得出来，洛镇的人们对于我的行为很惊奇。他们都觉得我的精神有问题。我在古城墙脚下遐想和画画的时候，他们会说，许多多着魔了，他这么神神道道的样子，一定是被鬼魂勾走了魂魄。其实他们如何懂得我心里的念头？他们只忙于农活、买卖、家长里短、生儿育女，根本不知道我心中的快乐。他们觉得我疯癫，我反过来也觉得他们的精神有问题。我经常感觉到我和他们完全不同，就像是使用了不同的语言一样。

而让我感觉到自己是一个真正的艺术家，是从有一天我看《问道图》的时候开始的。当时我产生了一种极为奇特的感觉，虽然时隔多年，至今还让我印象深刻。《问道图》是我的祖先留下的一幅画。关于这幅画的来历，我在后面会向你讲述。《问道图》不晓得是何朝何代的作品，但是至少也有三百年之久了。因为放眼望去，这幅画到处都是皲裂的纹路、水浸的圈痕、经年的烟碱，以及厚重的尘灰。题款标识印章都已模糊不清。倒是《问道图》几个字还很清晰，就像是

刀削木刻的一般。画面上的景物已经漫漶不清，本是一个长衣书生向一个长须道士问路。但是他们只剩下大体的轮廓，面目表情已经十分模糊，他们被层层的尘灰、多年的烟碱、雨水的渍痕所包围，看起来就像是他们自己的影子。他们站立于山腰，周围是群山和树木，那山苍茫空阔，那树枯瘦纷乱，充满了旷远肃杀之气。

在我年少时节，有时会长久停留于《问道图》面前，抚今追昔，内心里充满物改人非的感慨。但是有一次看着这幅画，我忽然产生了一种奇异的感觉。当时我看见有一只蜘蛛从画上爬过，接着有一只飞蛾粘到画上，它在那里扑扇着翅膀。原来是粘到蜘蛛织好的网上了。飞蛾正好落在书生的长袖之上。它努力挣扎，就像是向书生求救。那时候蜘蛛在山间的树上，发现飞蛾之后，它就转身回来了。它从一棵树走到另一棵树上，接着走在云彩上，从云彩里出来就到了山间的沟壑上，它顺着沟壑一直往下走，很快就要走到飞蛾身边了。飞蛾已经晓得自己是穷途末路，于是它伏在书生的衣袖之上，不再挣扎。它绝望的样子让我产生了同情之心。因为有时候我觉得自己就像是这一只飞蛾。我正准备起身帮一帮飞蛾，这时候我忽然看见书生的衣袖挥舞了一下。千真万确，那衣袖挥舞的时候还带起了灰尘，灰尘就像是雨一样纷纷坠落。接着我看不见那只绝望的飞蛾摆脱了蛛网的束缚，欢快地飞到云彩里去了。它在云彩里变成了漂亮的蝴蝶。显然是书生救了飞蛾。因为书生挥动了他的衣袖，于是飞蛾摆脱了蛛网。我起初以为这是我的幻觉，因为古代的书生是不会随便就挥舞他的衣袖的。我睁大眼睛，紧紧盯着画里的书生。假如他能够再一次挥舞他的衣袖，那就说明他的确是挥动过他的衣袖了。结果在一个小时之后，书生再一次挥舞起他的衣袖。不仅如此，他全身的衣裳都开始动起来了。他衣袂飘飘，神清气爽，说出的言语就跟深山里的泉水一样清冽甘甜；道士也动起来了，他的长须在山野的微风中飘荡摇曳。然后那些枯树苍山，那些破旧的云彩，也都顷刻间苍翠茂盛、如锦如织起来。而且我还发现，问道的书生其实并没有脚踏大地，而是飘游于云端之上，他

和道士正像两只鸟一样飞越山间和云彩，向着更高的山巅和云彩上升。

让我感觉到神奇的一幕出现了：我自己也飞翔起来了。我感到身体的某个地方长出了一对色彩斑斓的翅膀。我就像是一只飞舞的蝴蝶。我感觉到耳朵和眼睛里闪现的微风、树叶的婆娑、云彩上的水珠，以及书生和道士的衣袖挥舞的声音。然后我的身体开始上升。那上升的感觉让我沉醉至极。比世间的女人、最好的食物、甘美的睡眠都要好得多。我长久地沉迷于这种奇异的感觉，以至于呼吸困难，口不能言。我倒在地上，出现了短暂的昏迷。我父亲还以为我是着了魔。只有我自己明白，我没有着魔，我是真切地感觉到自己在飞翔。

这是一种清清楚楚的召唤。我晓得。上天让我看见书生挥舞衣袖，又让我像一只鸟那样飞翔，正是因为他发现了我非同常人的才华，他要我献身于伟大的艺术。正是从那一刻起，我下定了决心：我要成为一个伟大的艺术家。

2

你晓得，洛镇的人们不相信这样的事情。他们说，如此破旧的一幅画，上面画的什么内容都难以辨识，更不要说看见书生能够挥舞衣袖了。就算是一幅世界上最好的画，画里的东西也是不会动的，最多可以说，画里的东西画得像是真的一样；一幅画就是一幅画。如果画里的东西可以动，那就不是画，而是一场电影了。至于我说的我能够飞起来的事情，他们认为是我的脑子出了问题。一只鸟可以飞起来，偶尔一条蛇也可以飞起来，因为他们曾经看见过蛇从一棵树飞到另一棵树上。一个人可以飞，那就是一件很荒唐的事情了。因为一个人既不是一只鸟，也不是一条蛇。而一个人看着一幅破破烂烂、模糊不清的旧画，就可以飞起来，就更是荒谬至极了。我理解他们为什么要这么说。我晓得，我和他们使用的是两套不同的语言。他们是出于嫉妒，更是出于无知。

为了证明我确实可以飞起来，我决定当着洛镇人的面做一次飞行表演。我把地点选在洛镇北面的古城墙上面。城墙高有两丈，站在城墙上面，可以清楚地鸟瞰洛镇的全貌，洛镇的人们也可以同样清楚地看见我飞翔的过程。古老的城墙显示的是先祖的诗书传统，和《问道图》里表现的境界完全相同，因此在这里飞行是合适的选择。距离城墙三丈远的地方，有一棵古老的槐树，枝叶茂盛，遮天蔽日，寿命超过三百年。我的飞行表演就是从城墙上起飞，最后到达槐树上面。当然，我不能凭空就飞起来，我必须要借助于《问道图》。因此我就请张三元举着那幅画，站在槐树下面，正对着我飞行的方向。当我看见画里的书生和道士开始挥舞衣袖的时候，我就可以从城墙上起飞了。

呃，张三元是我在洛镇唯一的朋友。他也是唯一一个相信我的说法的人。他对我的所有看法都表示赞同。当我告诉他画里的书生能够挥舞衣袖的时候，他说他也看见了。他只会分得清三以内的数目，超过三他就会笼统地称呼为“很多”。因为他小时候持续十天发高烧，他家里没有钱来找医生，高烧过后就不会算数了。高烧还让他得了遗忘症。他对于洛镇的很多事情都记不清楚，那些事情的年代和顺序完全颠倒了。比如当我说我可以飞起来的时候，他就说，这一点儿都不惊奇，因为他昨天就看见我爷爷在飞，我爷爷从画里飞出来，接着又飞进画里去了。实际上我爷爷去世已经有三十年了。但是这些事情并不影响他的判断力。他不会算数，但他有惊人的预言能力。十年前洛镇发生了一次地震，死了二十个人，剩下的所有人都受了伤，但只有张三元完完整整，那是因为在地震的前一天他感觉到了；他半夜来找我说洛镇的地面要裂开一道口子，我当时对他的说法将信将疑，结果第二天真的发生了地震。从此之后我就视他为知己，我也是洛镇唯一一个相信他有预言能力的人。我问他，我能不能成为一个伟大的艺术家？他说，能。我又问，我能够挣多少钱？他说，很多。我又问，我能不能从城墙上飞到槐树上？他说，能，不过你得有个翅膀。说完他就离开了，过了一会儿他拿了一块纸板，上面粘满了一团一团的鸡毛。

他说，这是翅膀，有了翅膀就可以飞起来了。我告诉他说，翅膀已经有了，我从城墙上起飞的时候，他只要举着画就可以了，画里的书生和道士就会给我一对轻盈有力的翅膀。张三元说，好。看得出来，他虽然同意我的说法，但还没有完全理解我的话。你晓得的，艺术上的事情不是说懂就可以懂的。

我站在城墙上的时候，洛镇的人们都聚集在城墙周围。他们抬头仰望，每个人的神情都露出敬佩、好奇和怀疑。在洛镇的历史上，还没有哪个人有过像我这样的壮举。如果我能够当着他们的面从城墙飞到槐树上，对于他们的无知就会是一次严重的打击。从此他们就不会怀疑艺术的力量了。他们既激动又害怕。他们害怕我要是飞起来，他们就会为自己感到羞愧。人们越聚越多，有一些外乡人也都赶过来了。他们叽叽喳喳地说，许多多，快飞呀，你还在等什么呢，快点飞起来呀。所有的人都在引颈而望，期待着我飞起来的时刻。当时的情景真算得上是盛况空前。

我就从城墙上飞起来了。但是那时候我清楚地晓得，飞行要失败了。首先，我看不见张三元和他举起来的画。他被飞扬的尘土和攒动的人群完全淹没了。我就根本看不见书生和道士，也根本产生不了身体里的那种上升的感觉。就像是一辆汽车里的发动机出了故障那样。那时候我晓得，艺术的飞翔只是一个人的事情，在人群聚集的地方，艺术里深刻的东西就会丧失。另一个原因是，当我从城墙上飞起来的一刹那，我看不见父亲突然出现在人群里。他抱着一床被子，像一条狗那样在地面上跑来跑去，他是打算用被子把我接住。我父亲那天本来在十里外的村子里帮人看风水，听到消息后跑回来了。他在地面上一边奔跑一边喊叫，许多多呀，你狗日的，你狗日的。很明显，他的这种举动严重影响了我的飞行。

因此我在空中只飞行了一半的路程。我差一点儿就能够抓住槐树上伸展出来的一片枝条。但是我最终落到了地上。我的惯性也把我父亲击倒了。我们共同陷入地面上升腾的尘灰之中。实话说，要不是父

亲拿了一床被子，我那天的情况就会难以预料。我父亲的行动是英明的。有了被子的保护，我的伤情不算严重，但还是小腿骨折，屁股上擦破了一块皮肉。在家里躺了一个月之后，我也就很快恢复了。只是那次受伤留下了一个后遗症。我开始便秘。这种症状持续了很多年，而且越来越严重。这样的毛病让我觉得羞愧。但是一直到今天为止，我这个毛病还是没有解决。便秘是人生里看不见的痛苦，你晓得的。

3

我在城墙上表演飞行的时候，我父亲正计划送我去县里读书。他卖掉了三只鸡和两只羊，还有一百斤豌豆。他说我的先祖里曾经有人做过一个贡生，但此后就没有出过一个读书人了。他希望我能够发奋读书，成为一个读书人。一个家里要是没有读书人，无论他有多少粮食，养了多少牲口，那都不能算是富有。读书才是真正的光耀门楣。老实说，父亲的见解是有道理的，他这样说没什么错；不过有个道理他还是没有认识到，那就是成为艺术家才是读书人的最高境界。你想想就会明白：历史上有多少进士举人，都算是学富五车的功名之士了吧，但是真正留名千古的又有多少呢？大部分都烟消而云散了，只有那些留下诗书墨宝的人才有真正的名声。我父亲不明白这个道理，也不能怪他。他从小受苦，没有机会认真读书，有些道理就未必那么清楚了。

事已至此，我也不好再说什么，于是就进了县城，勉勉强强读起书来。不久之后，我就顿生无聊之心。所见之人都是发奋苦读，整天纠缠于枯燥算式定理之中，个个神情庄严，就好像忙于经国伟业一般；实际上无非都是为了稻粱之谋，何曾晓得人生里更高的快乐？因此我对他们经常有悲悯之意，觉得人生要是如此劳碌而又无趣，倒不如耕田放牧，做一个布衣百姓。谁知他们不但不觉得劳碌，反而觉得我是个可笑之人。他们不相信古画里的书生和道士能够挥舞衣袖，也不相

信我可以飞起来。他们虽然在读书，见识却一点儿不比洛镇人多。他们还很势利眼，觉得我学习不用功，将来肯定没有什么作为。他们聚集在一处，经常对我的言行指指点点，有些人还认为我的神经有问题。数学老师还在课堂上公开嘲弄我，他说我要是成为艺术家，那么他也能成为书法家。他这么说的时候，所有人都发出快活的大笑，因为数学老师的字写得就像屎壳郎爬行的痕迹一样，不光难看，还散发出一股屎尿的味道。古话说，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。我与如此芸芸众生为伍，有何快乐可言？因此我心中十分苦闷又无法排遣，只能勤奋作画，暂且度日。

我早听说县城里有一位大人物，姓杜名致远，花鸟人物、工笔写意无所不精，又能写得一手好字，真草隶篆样样拿手。他远近闻名，许多达官贵人不惜重金，以得到他的书画为荣。杜先生在南门外文化街开了一家书画店，店里悬挂的就是他的作品。每一件作品都明码标价，不打折扣的。店里面卖书画的是两个伙计。平常情况下根本见不到杜先生。他是神龙见首不见尾。当然了，像杜致远这样的人物就应当傲然不群的。我要是能成为杜先生那样的人，我一定也会摆出这样骄傲的姿态。我经常到杜先生的店里去。我仔细揣摩他书画作品里的精妙，觉得杜先生真是聪明绝顶。他学什么像什么。比如说，他画的驴就像是黄胄的。有一次他画得太像了，有个书画收藏家都没有看出来，就当成黄胄的作品买走了。再比如说，他写字也极有才华，他的有些字像是王羲之的，有些字像是郑板桥的，有些字又像是宋徽宗的。我每次看着这些书画，倾慕之心就油然而生。观其书画而想见其人。我心里说，要是能够一睹杜先生的风采，当面聆听他老人家的教诲，那就是人生里的极乐盛事了。但是要见杜致远谈何容易。店里的伙计说，我若是一次能买杜先生的三幅作品，就可以和杜先生喝茶。这样的规矩倒不是为了钱，因为杜先生从来不缺钱；而是因为想见杜先生的人实在太多，只好立了这样的规矩。我很理解杜先生的苦衷。有朝一日我要是跟他这样有名，我也会立这样的规矩。但是我买不起三幅

作品，我父亲卖了鸡和羊的钱连半幅作品都买不到。我不由得发出叹息之声。我的这个样子引起了店里伙计的同情。他悄悄告诉我说，我若是有残砖断瓦一类的古董，杜先生就一定会接见我。因为杜先生很喜欢收藏古董，他见到那些东西之后，不仅会为你泡好茶，还会慷慨奉送给你他的作品。

我有什么古董呢？一时间我想起了那幅《问道图》。毫无疑问，我要是拿这幅画给杜先生，他一定会十分欢喜。我虽然还不能确定《问道图》是何时何地何人所作，但它一定有着非同一般的来历。光是我的先祖们辈辈相传的经历就很不寻常，就跟你看到的惊险电影一样曲折。我后面会给你讲这些故事。你听了之后就晓得我没有吹牛皮。总之，我的先祖们早就灰飞烟灭，只有这幅画留了下来。我父亲在其他方面有点糊涂，但对这幅画还是很珍惜的。我要拿走这幅画送人，他一定会跳起来跟我拼命。再说我也不能离开这幅画。我要是没有这幅画，我上哪里去体会飞翔的感觉呢？我作为一个艺术家的梦想又在哪里呢？它代表了我先祖的光荣和衰落，又是我艺术生涯的起点。它就像一个人的魂魄一样重要。一个人要是没有了魂魄，那他还算是一个人吗？所以这幅画是不能随便拿给别人的。我不应该有这样的念头。老实说，我这样的念头是可耻的。那么我还能找到什么古董呢？我于是不免又叹息一声。古人云：坐卧不宁，计无所出。我当时就是这个样子的。

有一天，我捡到一块砖。当时我在南门外的洛水河边徘徊。洛水河早已干涸了，只剩下一片充满枯草乱石的河床。在河床的另一边，有几辆挖掘机正在挖取河床里的土石。这里将要修建一座火车站。我是读过县志的，我晓得挖掘机开挖的位置正是古代时候县城的中心。你晓得的，早在秦始皇的时候，我们这里就已经设置了郡县。到了汉代的时候，这里还修建了长城。所以我立刻意识到，挖掘机开挖的时候，说不定还能够挖出古代的一些陶罐和兵器什么的。于是我就耐心地观察挖掘机开挖土石。果然到了傍晚的时候，我发现了这片砖。已

经被挖掘机弄破了，准确地说，是大半片砖。很大，有现在的四片砖那么大，砖上面还有精美的螭纹。我觉得这应该是汉代的一片砖。于是我就悄悄地把它拿回来了。我心里激动，要是拿这片砖给杜先生，他一定会很高兴。

抱着这片砖，我终于见到了杜致远。杜先生的院子门口，摆了两个威风的石狮子，未进门就有一种森严之象。进了杜先生的四合院，到处一派富丽堂皇的景象。只见杜先生穿了一件黑色长袍，戴一副深色石头眼镜，坐在厅堂正中的一把太师椅上面，气宇轩昂，充满了凛然之气。不晓得怎么回事，见到杜先生之后，我竟然浑身发抖，呼吸紧迫，一时间一句话都说不出来。杜先生倒是随和起来。他先是仔细把玩了一番我抱来的那片砖。他说这个砖的确是汉代的，但是这样的砖他有很多，所以算不上珍贵。不过他已经察觉到了我的诚意，所以破例和我见面。杜先生说话的时候一直戴着一副口罩，我还以为他是得了感冒。过了一会儿，他就把口罩摘了。我才发现，杜先生的上嘴唇中间是分开的。原来他有严重的兔唇。我倒是不觉得他的兔唇难看，相反，我觉得像杜先生这样的艺术家要是有一个兔唇，就更能增加他的气度。他让我看见他的兔唇，说明他具有一颗坦荡之心。

接下来杜先生所说的话让我感觉到十分美妙。因为他所说的话正是我心里所想的。他对艺术的见解正是我感觉到却说不出来的。杜先生说：大凡艺术家都有非同常人的气象。他从小就能看到好多别人看不见的景象。比如在南门外我捡砖头的地方，他经常看见古代的战马和军队在交战，对阵双方金戈铁马，刀光剑影，都看得清清楚楚；可是别人就什么也看不见了。再比如他有一天梦中醒来，突然就能画梅兰竹菊，飞禽走兽，因为梦里有一位长须道士给了他一支画笔。再比如他写出好字也不是因为勤奋习帖，而是有一次他看秦腔，看到赵子龙在长坂坡上与曹操交战，他恍然觉得赵子龙手中挥舞的不是长枪，而是一管毛笔，正在挥毫泼墨。杜先生顿时就悟出了书法之道。果然从此之后，他就可以随意模仿古代书家的作品，每一次都能达到乱真

的地步。还有，学校里是培养不出来艺术家的，学习那些枯燥的功课只会浪费时间，艺术家要是成名，要什么就有什么。你看我，只是上过小学。可你能说我没有文化吗？你看看我过的什么生活，那些读书上了大学的又过的什么生活？根本就不可同日而语也。

听着杜先生的谈论，我心里充满了敬佩和羡慕。听君一席话，胜读十年书。我恍然间就有了茅塞顿开的感觉。说话间，杜先生叫人泡茶。只见一位十分年轻的女人走了出来，摆上一套精美的茶具。我起初以为这个女人是杜先生的女儿，后来才知道她是杜先生新娶的老婆。她长得十分妖艳，身上还有一股香气。只见她拿出一把极为考究的紫砂壶来。杜先生说，这是世界上最好的茶壶了，他花了一万元从宜兴买来的，用它泡出来的茶可以使人寿百岁返老还童，还可以一夜御九女而不倒，就像古代的皇帝一样。我反复观赏那把神奇的茶壶，竟至于流出了涎水。喝了这样的茶，果然就觉得神清气爽，四体通泰。杜先生大概看出了我的心思，他说，只要你好好努力，将来有一天也会有漂亮女人给你泡好茶的。最后，杜先生还送给我一幅一尺见方的画，画上是两头驴。他说这是出于爱才之心，否则他是断然不会送我画的。你晓得的，我那种感激之心真是无以言表。当时我差点儿就要给杜先生跪下磕头了。

现在看来，杜先生送我的两头驴水平寻常，属于他随意而作。后来有一次我实在缺钱，我就偷偷把这幅画卖掉了。我卖了二百元。不过杜先生要是知道了这事，我想他也不会介意。因为我捡到的那片砖其实价值不菲，远远超过他的两头驴的钱。杜先生当时没有说实话。这是后话，不说了。老实讲，在杜先生那里，我受到了强烈的刺激。尤其不能忘记的是那个年轻的女人。她身上的气味留在我的身体里，很久也不能消散。人生在世，做人当如杜致远。有一天，我要是像他那样，有一个美貌年轻的女人温柔恭顺，软玉温香，为我泡茶研墨，红袖添香，我就觉得人生无憾了。

于是我下定决心，不读书了。有一天我毅然离开了学校，回到了

洛镇。我把父亲卖鸡和羊的钱全部买了宣纸、颜料、毛笔、画册和字帖。那天我回洛镇的时候是走回去的。因为我剩下的十元钱在汽车站被贼偷了。我走了八个钟头的路，回到家里的时候已经是夜里了。我惊奇地看见，父亲还没有入睡。他在昏暗的灯光里看着我。我满身汗水和尘土。我父亲的脸上没有显现出惊奇的神色，就好像他早已料到我会回来一样。接着他发出一声叹息。那叹息包含了他心里所有的悲苦。你晓得的，我父亲是一个坚强的人。每当遇到很大的麻烦的时候，他就只会发出一声叹息。他不会把自己的悲苦说出来。他不懂艺术，但他晓得我是一个志不可夺的人。

我父亲叹息之时，我看他身后悬挂在墙壁上的《问道图》。非常确切，我看画里的书生在黑夜里再次挥动了一下衣袖。他的衣袖带来了一股凉爽的风。

4

我父亲卖掉了家里的两头驴。看得出来，这个决定让他很伤心。因为在很长时间里，他一直把这两头驴看成是他的两个儿子。在有些时候，他甚至会认为这两头驴比我要更好一些。接着他又卖掉了家里的一千斤麦子。他要给我娶一个女人。我要娶的女人是一个个子很小、看上去很瘦的人。老实说，看见这个女人的时候，我一点儿都不喜欢。她根本就不符合我对于女人的想象。我要的女人是杜致远身边的那种女人，神态窈窕而且散发出香气，这个女人却有一股农药的味道。不过你晓得的，我需要一个女人。有时候我都觉得自己的这个想法很迫切。历史上每一个伟大的艺术家都离不开女人，要是没有女人，这个艺术家的艺术一定就不完整。在没有更好的女人的情形下，有一个又瘦又小的女人也可以，总比没有要好。就算你不是艺术家，站在一个男人的角度来看问题，也应该是这个样子的。当时我就是这么想的。因此我就坦然地把她娶过来了。

实际上这个女人比她看上去要有用得多。她很能干活，比卖掉的那两头驴子还能吃苦耐劳。她第二年就生下了傻子。对，傻子就是我儿子。傻子出生之后，她在晚上的要求突然变得很强烈。她还经常发出尖锐明亮的喊叫声。这让我经常感觉到羞耻，因为她的喊叫声超过洛镇上的任何一个女人。老实说，我还是喜欢她的这个样子的。她瘦小的身体隐藏了如此强大的能量，让我觉得很奇异。最重要的是，她知道王羲之。她说王羲之是一个古代的书法家，他写的字能够穿透石头和木板，比最锋利的刀子还厉害。

老实说，我很感动。我很庆幸自己娶到一个知道王羲之的女人。她知道王羲之就等于理解了我的生活。因为我经常觉得自己就是古代的王羲之。王羲之写字的时候一定和我画画的时候一样孤单。王羲之有时候会把墨汁当成水那样喝掉，而我自己则会把颜料当成馍馍那样吃掉。这种相似的错乱使我觉得愉快。虽然把墨汁当成水或者把颜料当成馍馍未必就能变成王羲之，但是平庸的人却不会发生这样的错乱。他们永远分得清墨汁和水、颜料和馍馍的区别，那之间的界限清清楚楚，就像是自己家的驴子和别人家的驴子、自己的女人和别人的女人一样。正因如此，我觉得她也能够看得见《问道图》上面的书生挥舞衣袖的样子。因此在晚上的时候，我就耐心地引导她，如何从某个角度看过去，就可以发现书生的衣袖能够挥舞起来。她就按照我要求的角度看了一会儿。但是她什么都没有发现。她甚至都看不清这幅画上到底画了些什么东西。因为她说这幅画在夜晚的光线里，看上去就像是一块破旧的抹布。然后她就催促我赶紧钻进被窝里来。傻子已经五岁了，但还没有说出过完整的一句话。一点儿都不像是她生的，所以她要急着再生一个。只有再生一个会说话的儿子，才可以证明她是一个聪明的女人。她希望我也要努力一点儿，因为这件事情比画上的书生会不会挥舞衣袖重要得多。

后来我才晓得，我对她是谬托知己。她晓得王羲之，但她从来不认为我和王羲之有什么相同的地方。她坚定地说，我和王羲之没有一